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8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邮件及电话形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弋才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规定，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 2022 年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拟发生关联交易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是基于公司的行业现状、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和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

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置换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以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详细信息。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子公司业绩承诺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详细信息。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